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佩蒂股份”或“公司”）2021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佩蒂股份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96号）同意注册，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72,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为“佩蒂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共计720万张，期限为6年。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0,000,000.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中介费用、手续费、信息披露费等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859,782.01元。

募集资金于2021年12月28日划入募集资金专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2021年12月28日止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1]8205号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新西兰年产3万吨高品质宠物湿粮项目	28,800.76	23,650.00
年产5万吨新型宠物食品项目	34,662.98	26,535.98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1,000.00	21,000.00
合计	84,463.74	71,185.98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银行就每一专户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闲置的情况

目前，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稳步推进，但项目建设有一定的周期性，导致部分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开户行名称	账号	当前存储额 (元)	备注
1	新西兰年产3万吨高品质宠物湿粮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8110801012902339030	236,500,000.00	
2	年产5万吨新型宠物食品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33050162716600001378	265,359,782.01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支行	1203283329200148524	0.00	项目已实施完毕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阳县支行	351980494111	0.00	项目已实施完毕
		合计	-	501,859,782.01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鉴于募投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周期，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收益，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暂时闲置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

（三）投资额度

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在授权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的产品

实施现金管理时，购买的产品主要有：

1、安全性高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其他理财产品；

2、投资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安排部分可以随时赎回的额度，以保证募投项目正常建设所需。

（五）授权有效期

本次实施现金管理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期间可按照本次会议的相关要求实施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

（六）实施方式

在授权的范围内和有效期内，董事会可授权公司管理层或相关工作人员办理具体业务：选择合格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投资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七）禁止事项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不得涉及委托理财（现金管理除外）、委托贷款等财务性投资以及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禁止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含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情形）。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前提下，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考虑资金的闲置时间和数量等情况，针对投资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产品。

(二) 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关注投资产品的情况，分析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四)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 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签署日，公司使用不存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未赎回的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更高的收益，为股东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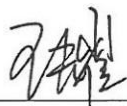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佩蒂股份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佩蒂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保荐机构对佩蒂股份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耀



李栋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7日